

证券代码:000622

证券简称:恒立实业

公告编号:2021-08

恒立实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2021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蒋哲虎	董事	工作出差疫情地区，现居家隔离。	马伟进
巫婷	董事	出差在外。	马伟进

公司负责人马伟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程建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收入（元）	82,407,811.87	20,710,952.97	297.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1,042,165.97	-1,200,802.67	-13.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 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069,643.60	-2,218,284.29	-51.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81,152,559.35	-56,639,303.37	43.2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25	-0.0028	-10.7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25	-0.0028	-10.7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1%	-0.59%	0.0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 末增减
总资产（元）	319,846,479.36	387,837,529.92	-17.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元）	204,738,768.16	205,780,934.13	-0.51%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 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7,333.00	公司收到稳岗补贴。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4.63	
合计	27,477.6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4,22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华阳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99%	76,496,653	0	质押	76,000,000
					冻结	76,496,653
深圳市傲盛霞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54%	70,350,000	0	冻结	70,350,000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99%	21,218,847	0		
岳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有法人	1.00%	4,260,000	0		
张学斌	境内自然人	0.54%	2,279,900	0		
上海汽车工业（集团）总公司	国有法人	0.28%	1,200,000	0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4%	1,000,000	0		
刘宝妹	境内自然人	0.23%	970,000	0		
刘水白	境内自然人	0.23%	960,800	0		
汪海晏	境内自然人	0.21%	909,80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华阳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76,496,653			人民币普通股	76,496,653	
深圳市傲盛霞实业有限公司	70,3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0,350,000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1,218,847			人民币普通股	21,218,847	

岳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4,2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260,000
张学斌	2,279,900	人民币普通股	2,279,900
上海汽车工业（集团）总公司	1,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00,000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公司	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
刘宝妹	9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70,000
刘水白	960,800	人民币普通股	960,800
汪海晏	909,800	人民币普通股	909,8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未知以上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前 10 名股东中的第 9 名股东刘水白，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 960,8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重大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2,323.07	10,346.86	-8,023.79	-77.55%	主要为子公司贸易公司前期预收货款7000万元，因货源紧张致货物未及时交接，本期返还该笔款项（该笔合同延至2021年3月履行完毕）；集团公司日常经营支出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26.20	23.43	2.77	11.84%	
应收票据	2,097.00	9,301.43	-7,204.43	-77.46%	主要为子公司贸易公司上期应收票据本期到期托收回款所致。
应收账款	10,750.06	1,955.87	8,794.19	449.63%	主要为子公司贸易公司应收商品销售款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13,758.22	13,901.96	-143.73	-1.03%	
其他应收款	27.24	19.55	7.69	39.32%	主要为子公司零部件公司员工备用金借支增加所致。
存货	1,238.63	1,410.08	-171.44	-12.16%	
其他流动资产	16.49	19.36	-2.88	-14.87%	
固定资产	1,473.51	1,520.30	-46.78	-3.08%	
长期待摊费用	72.57	83.27	-10.70	-12.84%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65	201.65	-		
应付票据	1,873.28	1,655.30	217.98	13.17%	
应付账款	2,903.13	2,828.05	75.08	2.66%	
预收款项	288.27	114.17	174.10	152.49%	主要为子公司零部件公司预收委托加工物资销售货款增加所致。
合同负债	-	7,000.00	-7,000.00	-100.00%	主要为子公司贸易公司前期收到的预收货款7000万元本期返还客户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404.36	469.68	-65.33	-13.91%	
应交税费	560.43	553.76	6.67	1.20%	
其他应付款	1,459.04	1,561.68	-102.65	-6.5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183.96	3,183.96	-		
股本	42,522.60	42,522.60	-		
资本公积	19,628.26	19,628.26	-		
盈余公积	127.37	127.37	-		
未分配利润	-41,804.35	-41,700.13	-104.22	0.25%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增减变动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重大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8,240.78	2,071.10	6,169.69	297.89%	主要为上期子公司贸易公司因新冠疫情影响，贸易订单减少营业收入相应减少，本期大宗贸易恢复正常所致。
营业成本	7,800.85	1,819.89	5,980.96	328.64%	主要为上期子公司贸易公司因新冠疫情影响，贸易订单减少营业成本相应减少，本期大宗贸易恢复正常所致。
税金及附加	28.87	24.36	4.51	18.51%	
销售费用	64.47	74.10	-9.63	-13.00%	
管理费用	420.58	361.41	59.17	16.37%	
研发费用	36.95	26.92	10.02	37.23%	主要为本期子公司零部件公司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1.95	-5.27	3.32	-63.00%	主要为账面货币资金减少导致活期利息收入减少所致。
其他收益	2.73	-	2.73	净增长	主要为本期收到政府稳岗补贴增加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77	-	2.77	净增长	主要为子公司上海恒安债务重组收到重庆力帆流通股以交易性金融资产核算变动收益。
营业外收入	0.01	101.75	-101.73	-99.99%	主要为上期母公司2011年政府征收拆迁公司冷库时承诺补偿经济适用房房屋产权落地确认收入，本期无此事项发生所致。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增减变动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重大变动原因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500.77	3,218.12	4,282.65	133.08%	主要为子公司贸易公司收回前期票据回笼资金增加所致。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199.97	199.97	-100.00%	主要为上期子公司投资公司进行国债逆回购投资支出，本期无此事项发生所致。
收到其他与经营	99.44	443.08	-343.64	-77.56%	主要为上期子公司零部件公司

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客户往来款，本期无此事项发生所致。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894.45	8,467.89	-573.44	-6.7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92.63	276.57	116.05	41.96%	主要为本期子公司零部件公司支付绩效考核奖励金增加所致。
支付的各项税费	94.37	187.26	-92.89	-49.61%	主要为上期子公司投资公司支付前期应交税费增加所致。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334.03	193.45	7,140.58	3691.27%	主要为本期子公司贸易公司支付前期收到的预收货款7000万元所致。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5.40	-5.40	-100.00%	主要为上期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投入，本期无此事项发生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关于岳阳市鑫泓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诉岳阳恒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我司合同纠纷一案，公司于2021年4月12日收到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判决书》等相关文件，根据省高院作出的民事终审判决，公司在本案中不承担任何经济赔偿责任，也无需承担案件受理费及其他相关费用，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没有影响。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关于应诉案件的进展情况	2021年4月13日	巨潮资讯（公告 2018-25、2019-16、2019-36、2019-41、2020-29、2020-48、2021-03）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对 2021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合同订立公司名称	合同订立对方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总金额	合同履行的进度	本期及累计确认的销售收入金额	应收账款回款情况
湖南恒胜互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上海旭木供应链有限公司	乙二醇	37,674,000.00	未履行		未履行。
湖南恒胜互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长沙越邦新材料开发有限公司	磷酸铁锂	26,209,800.00	未履行		未履行。
湖南恒胜互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上海旭木供应链有限公司	乙二醇	59,241,000.00	已履行完毕	52,425,663.72	已回款。
湖南恒胜互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上海旭木供应链有限公司	乙二醇	15,396,000.00	已履行完毕	13,624,778.67	已回款。

重大合同进展与合同约定出现重大差异且影响合同金额 30% 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八、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